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77 元，共计募集资金 43,407.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4,5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8,907.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60.6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6,946.3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2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 万吨（钴金属量）新材料项目总投资额 184,085.00 万元，其中，拟利用募集资金 37,014.65 万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6,946.35 万元。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2 月 3 日三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优先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6,946.35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已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204075029000057745	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3001637227053013957	0.00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563009050018010124671	0.0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401367968346	0.00	已销户
合 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年产 1 万吨（钴金属量）新材料项目实际效益低于承诺效益主要系：（1）该项目主要生产线投入生产后，尚未全面达产，销售实现的净利润较以全面达产后产量为基础预计的年净利润有一定差距；（2）由于钴、铜金属市场价格波动，公司钴、铜产品实际销售价格低于效益预测时采取的价格。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36,946.3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946.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946.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万吨(钴金属量)新材料项目	否	36,946.35	36,946.35	36,946.35	36,946.35	36,946.35	36,946.35	100.00	主要生产线于2014年9月达到可使用状态	4,328.27	否	否
合 计	—	36,946.35	36,946.35	36,946.35	36,946.35	36,946.35	36,946.3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2月3日三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利用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年产1万吨(钴金属量)新材料项目金额36,946.35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承诺效益、实际效益均系募投项目总投入产生的效益,按以下公式计算: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所得税。